

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十批 2018年11月19日)

| 序号 | 受理编号 |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 行政区域 | 污染类型 | 调查核实情况 | 是否属实 | 处理和整改情况 | 问责情况 | 备注 |
|----|---------------------|---|------|------------|--|------|---|------|----|
| 1 | X340000201811090027 | 宣城市宁国市宁墩镇056县道东50米的宁国市亚晨碾磨铸件有限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工业废水未经处理直接排入附近河道，粉尘、废气污染严重，废料未经处理乱倒乱填埋。 | 宁国市 | 水, 大气, 土壤 | 11月10日, 宁国市环保局对该企业进行了现场检查时, 清砂工序正在生产, 其余工序未生产。各工序生产废气均按照环评要求建设污染防治设施。中频炉冷却水、喷漆工序水帘用水循环使用, 厂界周边未发现有废水外排痕迹。固废暂存于固废堆场, 交由第三方公司处理, 废油漆桶交由原油漆生产厂家回收后2次装填重复利用。该企业于2018年5月和9月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对生产废气进行监测, 外排废气达标排放。11月13日, 对该企业进行了再次检查时, 熔炼、浇铸工序正在生产, 中频炉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正在运行; 浇铸工序废气环评中为无组织排放。 | 属实 | 1. 立即规范固废转移处置台账。 2. 优化生产工艺, 对环评中浇铸线无组织排放问题要求进行组织收集处理, 并进一步对自动浇铸线进行升级改造。 3. 开展监督性监测。 | | |
| 2 | X340000201811090019 | 宣城市宁国市精诚铸件厂生产时粉尘污染严重, 覆膜砂泥芯浇铁水及喷漆作业时气味难闻。 | 宁国市 | 大气 | 2018年11月10日, 宁国市环保局现场检查时, 该厂熔炼工序未生产, 喷粉、抛丸(清砂)、混砂等工序正在生产。抛丸(清砂)、混砂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正常; 喷粉工序废气处理设施因更换风机设备电源线未连接, 设施未运行。2018年11月12日晚再次检查时, 熔炼、覆膜砂泥芯浇铁水工序正在生产, 废气处理设施正在运行, 其他工序未生产。信访反映的该厂生产时粉尘污染严重的问题, 不属实。覆膜砂泥芯浇铁水作业时气味难闻的问题, 不属实。信访反映的喷漆作业经核实为喷粉工序, 该处作业时气味难闻的问题, 属实。 | 属实 | 宁国市环保局已对该厂下达了《环境违法行为改正决定书》, 并将进一步依法处理。目前, 该厂已将喷粉工序喷涂线废气处理设施电源线连接, 废气处理设施已运行。 | | |
| 3 | D340000201811090025 | 宣城市广德县杨滩镇五合村响林组南面山上有人挖掘自然石, 破坏生态环境。挖机和钻机产生的振动和噪声对居民房屋造成损害, 采挖和运输产生的粉尘使经济作物减产。 | 广德县 | 噪音, 生态, 大气 | 该反映问题为五合响铃村民组的地质灾害点整治项目, 且该信访件反映的污染问题已于11月3日反映过, 反映的内容基本一致。杨杨路改建工程于2017年8月开工建设, 10月29日施工过程中突发山体滑坡, 安徽省地勘局第二水文工程勘察院根据调查情况提出了削坡减载治理方案, 2017年12月12日治理方案通过评审, 并经广德县政府同意实施。在地质灾害点整治过程中, 与涉及山场的11户群众达成一致意见, 对响铃村民组受影响的28户群众采取临时搬迁避让措施, 现已有20户同意。少数群众有异议的主要焦点是认为有以排除地质灾害的名义开采矿山的嫌疑。削坡减载项目施工方于2018年10月2日进场, 已完成外围防护措施, 未正式实施地质灾害排除方案山体削坡减载工程, 没有破坏山体, 没有架设矿产加工破碎设备。 | 不属实 | 暂停该地质灾害点削坡减载治理项目。由广德县政府办牵头, 组织国土、林业、安监、环保等相关部门以及专家对该地质灾害点再次论证, 并重新优化治理方案。方案论证过程中, 广泛征求和充分尊重群众意见, 并将方案进行公示。方案实施过程中, 强化国土、林业、安监、环保等相关部门对项目的监管。继续做好该地质灾害点日常监测工作。 | | |
| 4 | D340000201811090050 | 宣城市宣州区水阳江码头以北一公里麒麟大道以南水阳江沿岸有一家无名采砂厂, 向水阳江内倾倒采砂废料, 采砂时扬尘污染, 破坏农田。 | 宣州区 | 大气, 土壤 | 1. 反映的区域为水阳江渣溪段(水阳江码头以北), 该区域水面仅有一只链斗式挖泥船滞留, 该船只为安徽综合交通基础设施项目水阳江航道整治工程作业船只。该船在水阳江河道内划定区域内作业, 挖掘淤泥为带水作业, 所挖淤泥全部运到位于水阳镇境内的项目指定抛淤点, 未发现破坏农田和扬尘污染现象。目前安徽综合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已完成该标段的疏浚航道工程并已验收, 该船只已停靠在指定的停靠点, 锚固停放。 2. 在水阳江码头以北的宣城市磊鑫物流码头货物装卸有限公司内发现一家非法砂石加工点, 名为宣城市圩角砂石建材厂, 现场未发现河道采砂船只及设备。宣州区水务局已责令宣城市圩角砂石建材厂自行拆除生产设备和违法建筑物, 并完成现场清理。截至11月15日, 该砂石加工点已完成拆除工作, 正在清理现场。 | 属实 | 1. 立即取缔发现的非法砂石加工。 2. 敬亭山街道办事处、宣州区水务局进一步加强巡查, 防止该区域出现非法采砂和砂石加工情况。 3. 加强对水阳江航道整治工程项目的管理, 要求该项目规范施工, 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 | |